

国网宝鸡供电公司关于莲池 110kV 变电站增容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10 月 15 日，由国网宝鸡供电公司主持，在宝鸡市召开了“莲池 110kV 变电站增容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国网陕西电科院、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陕西银河工程监理公司、宝鸡先行送变电工程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共 15 人参加了会议，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根据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报告，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基本情况

西安海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莲池 110kV 变电站增容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原宝鸡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7 月以“宝市环函〔2018〕204 号”文对该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工程于 2019 年 9 月开工，2020 年 6 月投入运行。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莲池 110kV 变电站为户外 AIS 变电站，本期新增 1 台容量为 50MVA 主变压器；扩建一座事故油池。工程在变电站围墙内建设，不新增占地。

建设单位委托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承担了该工程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经过实地调查和监测编制完成了环保验收调查报告。

验收工程涉及的环境敏感目标

序号	环境保护目标		验收阶段	功能、数量、房型、房高
	行政区划	名称	与工程距离及方位	
1	岐山县蔡家坡镇	鑫山钢材	紧邻变电站西侧	商业, 3户, 一层平顶约3m
2		三刀岭村小张维修	变电站北侧约70m	居住, 2户, 两层平顶约6m
3		岐星房地产项目部	紧邻变电站南侧	临时搭建, 约30人, 三层平顶约6m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过现场检查,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环评批复文件的要求, 较好地执行了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 没有“属于重大变更”的工程建设内容。

三、验收监测情况

(一) 电磁、噪声验收监测结果

莲池 110kV 变电站工频电场强度监测值为 1.72~59.53V/m, 工频磁感应强度监测值为 0.069~0.211 μ T; 环境保护目标处工频电场强度监测值为 0.26~5.94V/m, 工频磁感应强度监测值为 0.022~0.060 μ T。莲池 110kV 变电站噪声监测值昼间为 49.2~53.4dB(A), 夜间为 42.1~45.3dB(A), 环境保护目标处噪声监测值昼间为 50.3~51.4dB(A), 夜间为 43.2~46.5dB(A)。

监测结果表明: 莲池 110kV 变电站厂界四周处、环境保护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强度和工频磁感应强度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中 4000V/m、100 μ T 相应标准限值要求。莲池 110kV 变电站厂界四周处、环境保护目标处噪声昼间、夜间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临近交通干线两侧4a类标准限值要求。

(二) 生态调查结果

工程建设在变电站围墙内预留位置进行,不新增占地,对周围生态环境无影响。

(三) 水污染防治调查

本工程运行期不新增生活污水量,生活污水依托站内原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四)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调查

本工程生活垃圾处理设施依托原有。本工程改扩建了事故油池,并满足事故状态下100%收集主变排油的要求。

四、验收意见

“莲池110kV变电站增容改造工程”的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环境影响评价审查、审批手续等资料完备,技术与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工程环境保护管理措施比较完善,各项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得到落实,主要污染物的排放符合国家有关排放标准。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有关规定要求,工程建设中没有“不得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况,验收组同意“莲池110kV变电站增容改造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长: 侯春武

2020年10月15日

